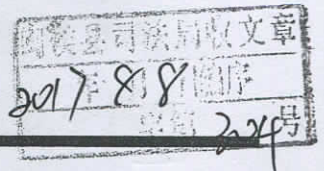


中共闽侯县委办公室

侯委办〔2017〕75号



中共闽侯县委办公室 闽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转发《中共福州市委办公厅、福州市人民政府 办公厅关于在全市深入开展移风易俗 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甘蔗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青口投资区、闽侯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县直各部、委、办、局，各人民团体：

根据县领导批示精神，现将《中共福州市委办公厅、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在全市深入开展移风易俗工作的通知》（榕委办〔2017〕45号）转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闽侯县委办公室
闽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7月28日

中共福州市委办公厅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在全市深入开展移风易俗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政府，市直各部、委、办、局（公司），各人民团体，各高等院校，自贸区福州片区管委会：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反“四风”要求，狠刹婚丧喜庆活动中的歪风邪气，进一步倡导文明健康、厉行节约的社会风尚，推动社会风气向善向上向好，经市委、市政府同意，决定在全市范围内深入开展移风易俗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在做好调查研究和倾听群众意见的基础上，认真总结借鉴长乐市移风易俗工作经验并在全市推广。通过在全市广泛深入地开展移风易俗工作，坚决整治党员干部大操大办和违规参加婚丧喜庆活动的不正之风，引导群众对标跟上，切实减轻群众经济负担和精神负担，以优良的党风政风和干部作风引领社会风气，努力营造和谐稳定、文明节俭的社会新风尚和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二、主要内容

1. 倡导婚事新办，树立新型婚俗观。提倡操办婚事经济从简、文明理性，减少舌尖上的浪费，狠刹斗富攀比的社会

不良风气，树立文明节俭、个性现代的婚俗新风。

2. 倡导丧事简办，树立新型丧葬观。弘扬勤俭节约、厚养薄葬，采取简朴的方式祭奠逝者，倡导文明节俭的丧葬新风，在全社会树立起依法、文明、节俭、环保的新型丧葬观。

3. 倡导喜事俭办，树立新型消费观。提倡不办或俭办满月、生日、升学、乔迁等喜庆事宜庆祝活动，自觉抵制互相攀比、大操大办和党员干部借机敛财等不良风气，狠刹挥霍浪费之风，倡导健康文明的交往方式和科学合理的消费观念。

三、基本原则

1. 突出群众主体。要充分发挥群众的主体作用，依靠和发动群众，通过引导群众主动参与、自觉践行，实现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约束。

2. 突出党政引领。要发挥各级领导干部示范引领作用，从党政领导干部自身做起，带头做移风易俗、勤俭节约、文明办事的表率，从严要求配偶、子女和所管辖部门工作人员。

3. 突出问题导向。要深入基层一线，因地制宜，找准问题、抓住重点，有针对性地解决大操大办和违规参加婚丧喜庆活动的不正之风。

4. 突出正面引导。要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推动移风易俗工作的着力点，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用勤俭节约的美德引导群众，大力宣传先进典型，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

四、工作要求

1. 明确责任，形成合力。各级党委、政府要把移风易俗工作摆上重要位置，纳入工作总体安排，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为移风易俗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县（市）区、乡镇（街道）两级是推进移风易俗工作的责任主体，各县（市）区要出台指导标准，各乡镇（街道）要制定操作模板，指导广大农村（社区）开展移风易俗工作，并将相关要求转化为群众自觉遵守的村规民约。市里专门成立市委移风易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委文明办，负责移风易俗工作的组织实施、考核督导等。各相关职能部门要各司其职，通力协作，形成齐抓共管合力。

2. 党员带头，示范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要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带头落实责任、带头执行规定、带头践行文明新风，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带动和影响身边的群众，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履行教育管理和监督责任，加强对党员干部操办婚丧喜庆活动的纪律约束，把党员带头移风易俗作为践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做合格党员的具体行动，发挥好示范引导作用。

3. 宣传发动，全民参与。市属主要媒体要广泛宣传移风易俗的重要意义、各级各单位的动态进展和工作成果，集中报道一批加强移风易俗、遏制陈规陋习的经验做法，提升基

层党员干部、群众、社会各界对专项整治工作的认同感和参与度；要广泛发动群众开展讨论、征集意见，自觉破除陈规陋习，发扬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在转变群众观念上下功夫，在入脑入心上求实效。

4. 强化监督，严肃问责。要积极动员广大人民群众、社会各界参与监督，形成专项整治的浓厚氛围。要加强舆论监督，公开曝光大操大办、薄养厚葬的负面典型。要加强监督检查和明察暗访，紧盯问题集中、突出的重点地区，加强移风易俗工作的监督检查，坚持严查快结，并且及时点名道姓予以通报，保持高压、形成震慑。要加大问责力度，对管辖范围内发生大操大办、滥发礼金等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严肃追责问责。

中共福州市委办公厅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7月16日